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 2024 年 9 月 25 日、9 月 26 日和 9 月 2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经公司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其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的回复意见。

● 重大风险提示：

1、因公司在印鉴管理方面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出现实际控制人未按照公司《印章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印章使用审批流程，于 2020 年 3 月对外以公司名义签订借款协议（加盖了公司公章）的情况；以及经审计，公司小额贷款业务贷后管理未能完全满足业务内控要求，导致 2023 年末公司存在 2022 年发生的贷款逾期 1.111 亿元。由于上述原因，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8.1（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小额贷款余额为 3.48 亿元（其中包含 2023 年广州小贷引入的新股东，约定由其自负盈亏开展业务所形成的债权 2,020 万元），依

据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及公开挂牌转让情况，公司按照预计损失 70%对 3.28 亿元债权计提了减值准备。

3、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ST 熊猫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9）。目前，该案件已收到上诉状，但二审暂未开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的最终判决为准。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9 月 26 日和 9 月 2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经公司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其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的回复意见。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

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因公司在印鉴管理方面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出现实际控制人未按照公司《印章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印章使用审批流程，于2020年3月对外以公司名义签订借款协议（加盖了公司公章）的情况；以及经审计，公司小额贷款业务贷后管理未能完全满足业务内控要求，导致2023年末公司存在2022年发生的贷款逾期1.111亿元。由于上述原因，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小额贷款余额为3.48亿元（其中包含2023年广州小贷引入的新股东，约定由其自负盈亏开展业务所形成的债权2,020万元），依据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及公开挂牌转让情况，公司按照预计损失70%对3.28亿元债权计提了减值准备。

3、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披露了《ST熊猫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9）。目前，该案件已收到上诉状，但二审暂未开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的最终判决为准。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